**书香漫漫伴我行**

**李嘉晶**

腹有诗书气自华，唯有书香能致远。现今这个物欲横流的社会人与人之间利字当头，相互间冷漠无视，视道德于无物，不断地刷新着自己的道德底线，希望让书香之风吹散我们人性中的阴暗，让书卷之气浸染洗涤一下我们蒙尘的心灵。

冰心说过：“读书好，读好书，好读书”，然读书虽好我们却不能死记硬背地去读，如果最后我们只是把自己培养成了一个两脚书橱而不能将所学知识为己所用，不仅失去了读书的乐趣，那无疑也是很可悲的。小时候我不知道为了什么而读书，只是单纯地觉得读书是一件美好而快乐的事情；长大些我是为了读书而读书，每天重复着读书做笔记的单调生活，为了考上大学而努力读书，内心满满的都是压力。那时的我其实是有点害怕读书的，现在想想那时候的我大概是害怕失败吧，害怕让父母失望，害怕自己考不上理想的大学。那时候我觉得读书不再是一件美好而快乐的事情，是一件累人累心的事情。人的压力达到一定程度就会产生逆反心理，于是那时的我暗暗发誓：等到我毕业了，再也不要读书了。毕业后我也一度是那么做的，每天在上班和参加各种各样的朋友聚会中游走，抽空还要打打手机游戏，看看电子书，生活别提多“充实”了。那时的我暗自欣喜，觉得这才是我想要的生活。不记得这样的日子持续了多久，也许三五个月，也许是一年甚至是更久。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我厌倦了这样的生活模式，我突然间觉得原来很喜欢的“充实生活”变得空洞而乏味，心里总觉得空虚难受，最最难受的是这空虚我还不知道如何去填补。渐渐的我不再热衷于各种各样的聚会，闲暇时间变多了，随之而来内心的空虚浮躁就越发的明显。有一天，朋友打电话来说她出差了，在图书馆借的几本书到期了忘记还了，让我帮忙去还一下。到现在为止我依然感谢我的朋友让我帮的这个忙，否则我现在也许依然在内心的空虚浮躁中沉浮挣扎。进入图书馆的那天，内心是毕业以来前所未有的平静和安宁，那一瞬间，我知道我漂泊浮躁的心终于到家了，兜兜转转我就像一个任性离家出走的孩子，历尽沧桑终于回转归来。图书馆里有的三两个人一起低语轻喃，有的眉头紧蹙似在凝神思考，也有像我一样一派的轻松享受。我坐在那里，静静感受着指尖触到书页的质感，享受着印在纸上的油墨芳香，呼吸着图书馆里带着书卷味的空气，听着纸张摩擦的沙沙声，我眼眶微红，脑海中回想起上学时代的一幕幕回忆，也是那时起我才知道：我最怀念和留恋的还是那段我年少时不太喜欢读书的时光，如果时间可以倒转，我会在那年少的时光里静静地享受这漫漫书香。

一念花开一念花落，一念间我骨子里爱书的火种被重新点燃，我重新走进了图书的殿堂。有时候一周去一两次，有时候两周才去一次，没有任何的束缚全是凭心而为。读书现在于我而言更多的是放松和享受，这种放松和享受的感觉让我沉浸其中不能自拔。不去图书馆的日子我偶尔也会在网上找自己感兴趣的书看，我发现同样是看书，拿着纸质的书籍我就能静下心来，有时候是一天看几页甚至几十页，有时候是几天才看一页，无论如何整个过程身心都是一种享受。可看电子书就完全没有那种静心享受的感觉，相比于纸质书籍，电子书更适合看网络小说，迅速检索资料，浏览实时新闻等内容。我觉得捧着纸质书籍会让人的整个节奏放缓，连呼吸都跟着慢了下来，所以我们就更容易静心地慢慢咀嚼和细细品读。可是在偌大的城市中，我们总是步履匆匆，又有几个人能真正静下心来细细品读一本读物呢？找一个时间，放下我们的手机，离开我们的电脑，挑一本书陪你度过一天的时光，沉淀一下在都市奔波中日渐浮躁不安的内心。和朋友相约的地点偶尔可以约在图书馆，而不是一味的某某饭店，某某KTV，和好友一起分享自己喜欢的书远比大家各自玩着手机刷朋友圈看微博要有趣得多。渐渐地你会发现大家聚会的话题不再是单调的吃吃喝喝，不再是看着别人的微博朋友圈，用别人的喜怒哀乐打发我们相聚的时间，我们也可以有自己的精彩！忘记了是哪位名人说的，大致意思就是人的知识越广，人的本身也就越接近完美，也许这句话并不完全正确，但是我相信相较于不学无术丑态百出的人，我们更喜欢和博学多识彬彬有礼的人打交道，我们并不需要人人都成为科学家、研究者，只希望借助书本的引导浸染，让社会上少出现一些老人摔倒我们在扶与不扶间挣扎，拾到钱包了我们在联系失主还是联系警察间徘徊的现象，还我们一个充满爱和温情的社会，而不是现在这个冷漠、处处充满算计和诡计的怪圈。一个人的努力也许是渺小微不足道的，但是水滴石穿的故事我们都听过，希望我们每一个水滴都尽自己的一份努力，齐心协力敲碎社会外表包裹的冷漠冰层。

从再次踏进图书馆的那天开始，就那样顺其自然地我重新爱上了读书，这份喜爱没有小时候那般强烈和迫切，也没有少年时段的反抗和抵触，然而就在这平淡中这份喜爱渐渐演变成涓涓细流，长流不息。这丝丝细流仿佛已融入我的血液，成为我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丝甘泉。书香漫漫浸染了我周身的血液，填补了我空虚的心灵，阅读着，愉悦着，成长着……

如果有天堂，那天堂应该是图书馆的模样！